

长城久富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 2021年8月19日

送出日期: 2021年8月31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城久富混合(LOF)	基金代码	162006
基金管理人	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7-02-12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深圳证 券交易 所 2007-05-18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陈良栋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8-12-28
		证券从业日期	2011-07-01
其他	长城久富核心成长混合型投资基金(LOF)由长城久富核心成长股票型投资基金(LOF)更名而来;长城久富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由久富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成;久富证券投资基金是由原富岛基金、兴沈基金、久盛基金经清理规范、合并而成的契约型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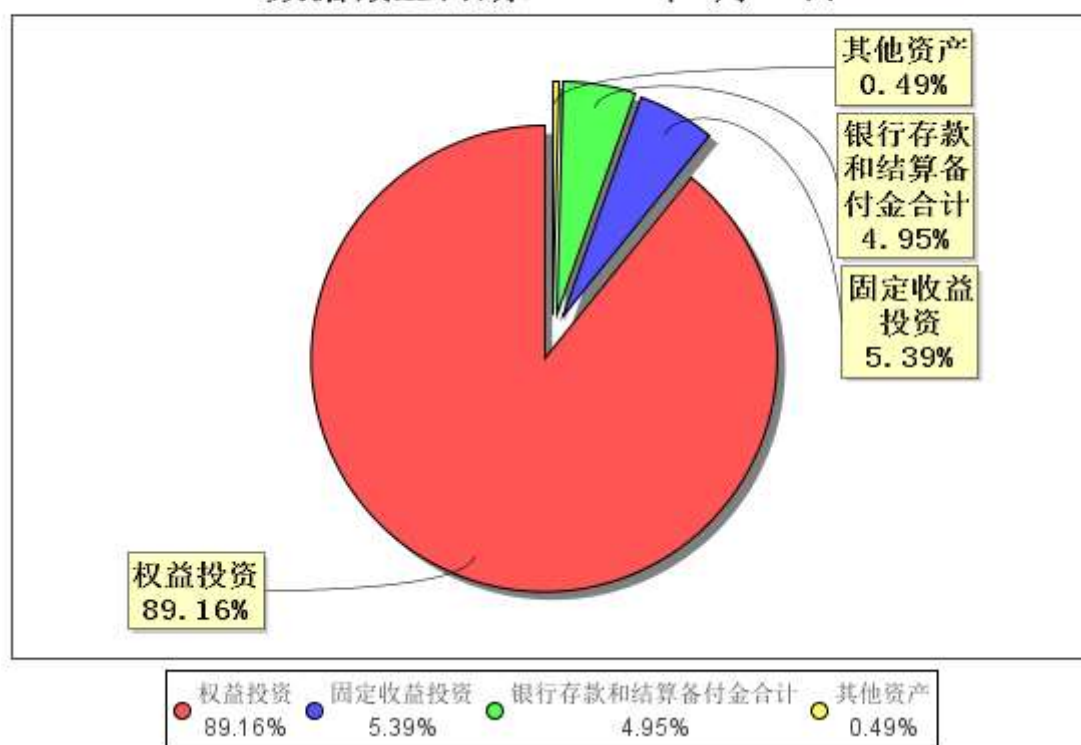
详见《长城久富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第十二部分“基金的投资”

投资目标	投资于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企业,分享其在中国经济高速、平稳增长背景下的持续成长所带来的良好收益,力争为基金持有人实现稳定的超额回报。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并上市交易的公司股票(包含存托凭证)、债券、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投资组合的资产配置为:股票资产占基金总资产60%—95%,债券占基金总资产0%—35%,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0%—3%,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类资产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本基金股票资产中,不低于80%的资金将投资于具有核心成长优势的上市公司发行的股票。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的核心策略是“自下而上、精选个股”,同时根据市场偏好适度配置主题类资产以保持组合的均衡性。精选原则将继承基金久富以往富有成效的核心企业评价体系,以“具备核心竞争力、能够在市场中获取超额收益的企业”为主,构建均衡的投资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75%×沪深300指数收益率+25%×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较高预期收益较高预期风险的产品，其预期收益与风险高于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股票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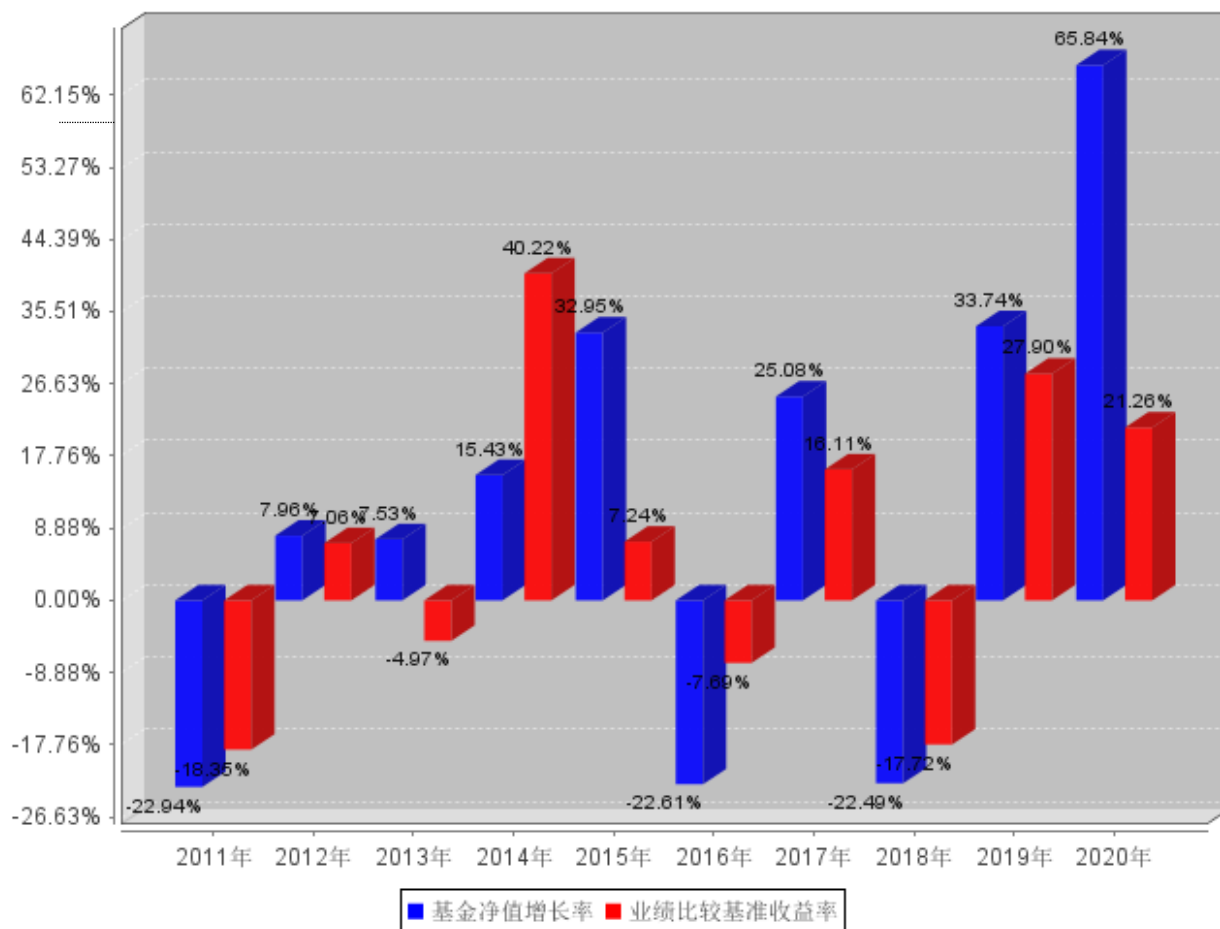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数据截止日期：2021年6月30日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最近十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数据截止日期：2020年12月31日



注：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净值增长率，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 < 500,000	1.5%	非养老金客户
	500,000 ≤ M < 2,000,000	1.0%	非养老金客户
	2,000,000 ≤ M < 5,000,000	0.5%	非养老金客户
	M ≥ 5,000,000	1000元/笔	非养老金客户
	M < 500,000	0.3%	养老金客户
	500,000 ≤ M < 2,000,000	0.2%	养老金客户
	2,000,000 ≤ M < 5,000,000	0.1%	养老金客户
	M ≥ 5,000,000	1000元/笔	养老金客户
赎回费	N < 7天	1.5%	场内份额
	N ≥ 7天	0.5%	场内份额
	N < 7天	1.5%	场外份额

7天≤N<365天	0.5%	场外份额
365天≤N<730天	0.25%	场外份额
N≥730天	0%	场外份额

注：集中申购期自2007年3月5日起至2007年3月6日止。

本基金上市交易的费用比照封闭式基金的有关规定办理。

投资者多次申购，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1.50%
托管费	0.25%
销售服务费	-
-	基金财产划拨支付的银行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信息披露费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后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以及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支出金额支付，列入或摊入当期基金费用。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市场风险

证券市场价格因受到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投资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而产生波动，从而使基金收益水平发生变化，使基金运作客观上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1) 政策风险；(2) 经济周期风险；(3) 购买力风险；(4) 上市公司经营风险；(5) 利率风险

2、管理风险

3、流动性风险

4、信用风险

5、技术风险

6、上市交易的风险

7、其他风险

8、存托凭证投资相关风险

9、科创板股票投资相关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投资者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中争议的处理相关章节，充分了解本基金争议处理的相关事项。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cfund.com.cn][客服电话:400-8868-666]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